**江西师范大学学生处**

学工字〔2018〕10号

关于做好江西师范大学2017年度“智德奖学金”

评选工作的通知

**各相关单位：**

为感恩母校的培养之情，我校优秀校友姚智德自愿捐资100万元人民币，设立江西师范大学“智德奖学金”，用于通过境外游学等方式奖励资助在奉献社会、服务创新创业等方面的优秀在校学生。根据《江西师范大学“智德奖学金”评选和表彰办法》（校发【2018】24号）,为做好该奖项的评审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评选对象**

（一）学生骨干类

1．校团委学生团工委书记、副书记；

2．校学生会主席团主席、校研究生会主席团主席；

3．院级学生会执行主席、学院团委学生副书记。

（二）创新创业类

积极响应国家“大众创业，万众创新”号召，勤奋学习、善于思考、积极实践、勇于创新、业绩突出的在读本科生和研究生。

**二、申报条件**

（一）学生骨干类

1．中共党员（含中共预备党员）或共青团员。

 2．道德品质优良。遵守国家宪法、法律，认真执行学校各项规章制度，无任何违纪违法行为。

3．工作业绩突出。至少连续担任学生干部满1年且现任学校或学院主要团学干部，工作业绩突出。

4．学业成绩优良。本科生要求上学年综合素质排名列本专业（班级）前50%；专业主干课无重修、补考。研究生要求专业主干课无重修、补考。

同时符合上述4项条件的学生干部，方可申报。

（二）创新创业类

1.创新奖。奖励具有一定科研创新能力，科研成绩显著，并符合下列条件之一者：在理论上有一定创新或发展，在国际、国内学术刊物上发表过高水平的论文；参加学科竞赛，荣获全国三等奖以上奖项；主持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；获得发明型、实用新型等专利；参加全国“互联网+”大赛、“挑战杯”、“创青春”等创新创业大赛荣获全国铜奖或三等奖以上奖项。

2.创业奖。奖励具有较强创业精神、市场开拓能力和经营管理水平，具有较好的社会声誉，并符合下列条件之一者：独立或合伙注册公司或在学校创业孵化园、科技园创业；创业项目符合国家产业、技术政策，技术含量较高，创新性较强；产品或服务项目有一定市场容量和市场竞争力，有较好的市场发展前景；吸纳大学生或社会人员就业，带动就业方面作出贡献。

申报创新创业类奖项的学生要求无任何违纪违法行为。

**三、评选流程**

（一）学生骨干类

1．学校下发评选通知，个人申报。学院学生干部向学院团委申请，并由学院团委择优向校团委推荐1名候选人；研究生会干部向研工部申请，并由研工部择优向校团委推荐；其他校级学生干部直接向校团委报名；

2．校团委对候选人进行资格初审；

3．校团委组织初审合格的候选人进行业绩展示和面试；

4．校团委按成绩高低顺序报领导小组讨论，确定具体名额并公示3个工作日，无异议后报捐赠人同意。

（二）创新创业类

1．学校下发评选通知，由个人申报，学院推荐1-2名候选人（或2名副高以上职称专家推荐，或2名企业家推荐）；

2．创新创业教育研究与指导中心对候选人进行资格初审；

3．创新创业教育研究与指导中心组织校内外专家进行集中评审；

4．创新创业教育研究与指导中心按成绩高低顺序报领导小组讨论，确定具体名额数并公示3个工作日，无异议后报捐赠人同意。

**四、材料要求**

（一）《江西师范大学2017年度“智德奖学金”申请表》（见附件）电子稿、纸质稿2份（A4纸）；

（二）获奖证书原件及复印件1份，A4纸（原件审核通过后即归还申请人）；

（四）**学生骨干类材料4月18日前请各相关人员将纸质材料交校团委于莉（音乐艺术广场校团委办公室），电子稿发于莉OA。**纸质材料按照申请书、申请表、担任学生干部经历、参加社会实践活动、获奖材料的顺序依次整理。

**创新创业类材料4月18日前请各学院将纸质材料交双创中心张曼云（先骕楼414），电子稿发张曼云OA。**纸质材料按照申请书、申请表、参加创新创业实践活动、获奖材料（或专利、文章、企业运行等相关数据材料）的顺序依次整理。

**五、表彰办法**

学校发文表彰，并组织获奖学生统一参加境外游学项目，对获奖学生给予每人不超过2万元的境外游学资助，超出部分学生个人自理。

未尽事宜请联系：

团委于莉 联系电话：88120102

双创中心张曼云 联系电话：88122565

附件：江西师范大学2017年度“智德奖学金”申请表

 校学生资助管理中心

 2018年4月12日

附件：**江西师范大学2017年度“智德奖学金” 申请表**

申请类别：学生骨干类 □ 创新创业类□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本人基本****情****况** | 姓 名 |  | 性别 |  | 出生年月 |  | 照片粘贴处  |
| 民 族 |  | 政治面貌 |  | 入学时间 |  |
|  联系电话  |
| E-MAIL |  | 学 号 |  |
| 学 院 |  | 年级专业班级 |  |
| 综合素质排名 | （排名/总人数） |
| 学生干部任职情况 |   |
| 申请理由：申请人签名（手填）：  |
| **获获奖情况** |  |
| **班主任或辅导员意见** | 负责人签字： （公 章）   年 月 日 |
| **学院意见** | 负责人签字： （公 章）   年 月 日 |
| **学校部门****意见** |  （公 章）  年 月 日 |

**备注：1．本表填写后请正反双面打印，签名处需本人亲笔签名，打印的格式、字体和纸型要与样表一致。**

2．本表格一式两份，一份留部门存底，一份进入获奖学生个人档案。

**抄报：** 学校领导。

**抄送：** 学工委成员单位。

学生处办公室 2018年4月12日印发